

湖北科技职业学院生产实习承诺书

依据机电工程学院制订的人才培养方案，结合现代职业教育要求，机电一体化、工业机器人和模具设计与制造（3D 打印）专业实行工学交替，数控技术专业进行现代学徒制试点。报学校教务处备案，决定于 2018 年 9 月至 2019 年 1 月在企业进行为期一个学期的生产实习，生产实习成绩（12 个学分）进行学生档案。

本人申请到 富士康（武汉）科技工业园 进行生产实习，并郑重承诺如下：

1. 按规定时间到实习单位报到，企业结合实际生产情况统筹安排工作岗位进行生产实习。

2. 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遵守实习单位和学院教学管理制度，不得擅自离岗，不做损人利己、有损实习单位形象的学校形象的事情，不参与一切违法犯罪活动。若发生违纪情况，同意实习单位按职工管理办法处理。

3. 提高安全防范意识，因违章操作造成厂方人员发生人身事故或给用人单位的设备造成损坏，本人承担全部责任及医疗费用。

4. 在生产实习过程中，若发现可能存在安全隐患，及时向上级主管反映，确保人身安全。

5. 生产实习单位负责给每位学生安排一名生产实习指导师傅，学生必须听从师傅的指导，以确保生产实习达到预期的效果。

本人将严格履行以上承诺，如有违反，愿意承担相应的责任，并按学院相关规定处理。

承诺人：钟传涛
联系方式：185 7148 3381

家长签字：钟学勇
联系方式：13758420865

2018 年 9 月 3 日